

证券代码：002214

证券简称：大立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5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庞惠民先生的通知，其持有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及解除质押业务。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庞惠民	是	1	2018年3月8日	2019年3月8日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2) 本次股份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延期购回（股）	延期购回开始日期	延期购回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庞惠民	是	22,499,999	2019年3月8日	2020年3月6日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86%	延期购回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庞惠民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33,465,90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10%。本次质押股份延期购回后，庞惠民先生共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09,599,99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3.90%，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82.12%。

庞惠民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无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上述质押股份延期购回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庞惠民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等方式应对，公司将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冻结数据；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协议书；

特此公告。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二日